

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豫市监〔2024〕42号

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5年河南省地方标准立项指南的 通知

省政府有关部门，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2025年省地方标准立项工作，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《2025年河南省地方标准立项指南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做好相关工作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2025 年河南省地方标准立项指南

为深入推进实施标准化战略，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关于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加快建设标准河南的意见》等部署要求，加快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河南特色标准体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河南省标准化条例》规定，制定本指南。

一、基本要求

（一）推动实现标准供给由政府主导向政府与市场并重转变、标准化发展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，坚持政府制定标准的公益属性，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。鼓励各相关方积极参与地方标准制修订，支持民营企业、中小微企业、外资企业依法平等参与地方标准制修订。

（二）申请的地方标准应当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对地方标准制定范围的规定。满足地方自然条件、风俗习惯的农业、工业、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特殊技术要求的，以及地理标志产品可以制定地方标准。围绕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，一般性工业产品标准、产品检验方法标准，以及有机、绿色、无公害农产品标准不在地方标准制定范围。禁止利用地方标准实施妨碍商品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、限制市场竞争和公平竞争的行为。

（三）生态环境、公共卫生、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，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具有重要影响的项目，开辟绿色通道，优

先立项。

二、立项重点

（一）工业与信息化领域。

传统产业；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装备、新材料、生物医药、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、新能源、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的智能制造、绿色制造、服务型制造；大数据与产业融合。

（二）农业农村领域。

农业基础设施、高标准农田建设、良种繁育、农技推广、绿色生产、植物保护、农业机械化、储存加工、质量追溯等农作物全链条；动物疫病防控、投入品管控、健康养殖、畜牧养殖污染治理等畜牧养殖；农业农村公共服务、农村可再生资源保护与利用、农村生活污水与生活垃圾治理等农村人居环境治理。

（三）社会事业和服务业领域。

公共资源交易服务、无人配送物流、冷链物流、物流枢纽、内河航运、国际物流、数据基础设施、数据技术、数据确权、数据资源定价、数据企业认定、数据产业发展；教育资源数字化建设、基础教育装备配置、实践教育活动、创客与人工智能教育；反恐怖防范；社会稳定；社会保险；数智交通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、绿色低碳交通、交通安全保障和应急处置、多式联运、城乡交通；供应链管理服务、居民服务、电子商务、智慧化商务、餐饮节约、数字贸易；公共卫生、养老、托幼、健康管理、健康产业；安全生产、减灾救灾与综合性应急管理、双重预防机制、风

险监测预警；安全播出、监测监管等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公共服务；武术、体育场馆智慧化建设、体育赛事和赛会志愿服务、体育教育与培训和户外运动设施、营地建设；医疗保障公共服务；数字政府新型基础设施、共性支撑体系建设、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、系统整合共享、共性办公应用、政务服务中心建设运行、政务服务便民热线、公共数据资源治理及运营；土遗址保护、可移动文物保护+数字化、石窟寺保护；气象服务；防震减灾、地震断层气观测、活动断层探测；机关运行保障管理。

（四）绿色发展领域。

自然资源调查监测、国土空间规划、耕地保护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自然资源开发利用、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与修复、地质勘察和矿产资源保护、自然资源信息化；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，环境风险防范与环境应急，固体废物综合利用，生物多样性保护，生态环境规划编制，环境数据采集、共享、管理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技术、特色乡土树种标准综合体、林草种质资源建设、良种繁育、林木可再生资源利用采收与贮藏技术、森林火源管理、森林生态系统固碳和增汇技术、森林生态系统碳计量能力提升、数智林业以及林业智能化装备研发应用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，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市场监管局，各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组织项目的征集、遴选和咨询工作。

(二) 项目申报需登录“河南省地方标准公共服务平台”(<http://www.hndb41.com/>)，在“河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管理信息系统”中提出立项建议，填写《河南省地方标准项目建议书》(附件1)，并提交规定的材料。

(三) 项目申报单位在提交立项申请材料时，应明确起草单位和起草人名单，起草单位和起草人原则上不得变动。支持多个部门、多个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方协作，共同参与标准制定，以权威公认的标准建立共识、凝聚合力。

(四) 申报单位应提交标准完整草案，明确各章节所规定的主要技术内容，修订项目应重点说明拟修订的主要内容和理由。

(五) 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登录“河南省地方标准公共服务平台”，在“河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管理信息系统”中，查询本部门归口管理标准的申报情况，组织相关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对立项建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进行研究，提出省地方标准立项意见，填写《2025年河南省地方标准制(修)订项目立项意见汇总表》(附件2)。

(六) 立项计划下达后，项目原则上应当在下达计划后一年内完成。没有正当理由，项目逾期未完成，或者情势变更，没有必要继续进行的，予以终止。上一年度未完成的项目，原则上不予立项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(一) 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30日。

（二）请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于2024年12月20日前向省市场监管局反馈《2025年河南省地方标准制（修）订项目立项意见汇总表》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

电话：0371—65569058

邮箱：hndb41@163.com

附件：1. 河南省地方标准项目建议书
2. 2025年河南省地方标准制（修）订项目立项意见汇总表

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	1. 制定项目：请写明标准的适用范围，涉及的主要技术内容； 2. 修订项目：详细写出本次要修订主要变化内容等； 3. 项目预期和效果； 4. 附件上传标准草案。			
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	1. 国内外产业情况； 2. 国内外标准情况，存在问题； 3. 申报单位情况； 4. 采用的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编号及名称。			
与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	是否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，是否存在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，与相关标准的内容异同，参考和引用的标准、法律法规依据及与之关系等内容。			
强制性标准（条款）制定的依据及主要内容	推荐性标准项目不填写。			
是否有科研项目支撑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科研项目编号及名称	
是否涉及专利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专利号及名称	
主要标准起草单位专业背景	主要工作职责、业绩、主导制定标准情况等。			
主要起草人专业背景	专业特长、业务技术成果、制定标准情况等。			
项目负责人		固定电话		移动电话
项目联系人		固定电话		移动电话
通讯地址				邮箱
主要起草单位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

注：若内容填不下的可加附页。

附件 2

2025 年河南省地方标准制（修）订项目立项意见汇总表

行政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标准项目名称	制定/修订	主要起草单位	意见或建议	
				同意	不同意（应说明理由）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